**西山煤电教育中心“9.7”废弃墙垛倒塌致一人死亡事故调查报告**

2020年9月7日14点20分左右，西山煤电教育中心院内北侧公寓楼外发生一起废弃墙垛倒塌致一人死亡事故。

区应急局于15点15分接到市应急局来电后，立即联合南寒街办相关人员赶赴现场核实情况，下达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提出了三项具体要求：一是立即停止西山煤电教育中心改造工程项目的施工作业，设置安全警戒，保护好事故现场；二是立即开展安全大检查，举一反三，排查事故隐患；三是积极妥善做好善后工作，相关人员不许外出，协助调查。

9月8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和《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规定，万柏林区政府成立了由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陈俊峰任组长，区应急局局长张四虎任副组长，区监委、区应急局、太原市公安局西山分局、区工会、区住建局及南寒街办相关人员组成的事故调查组，对该起事故进行了全面、认真、细致的调查。采取实地勘察、调查取证、查阅资料、询问相关人员等方式，查明了事故发生的经过、原因、人员伤亡情况，认定了事故性质，并针对事故原因及暴露出的问题，提出了事故防范措施，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西山煤电教育中心是一所综合性教育培训机构，位于红沟靶场路 57 号，2018 年由原西山党校、西山职工大学、西山高级技工学校、西山安培中心整合而成,设有20个科室,占地面积 78588 平方米，建筑面积 64756 平方米，现有职工308 人。有实训大楼 1 栋、教学楼 1 栋、宿舍 2 栋、食堂 1 栋、西山煤电家属楼 2 栋、太原市热力公司第七分公司办公楼，除东大门外，另有 3 处出入口，未封闭管理。

**二、事故发生经过、救援及善后处理情况**

**（一）事故发生经过及救援情况**

根据太原市公安局西山分局对事故的核查，2020 年 9 月 7 日下午 14 时 20分许，当事人白书林独自进入西山煤电教育中心院内，捣墙抽取墙内钢筋,在捣墙过程中，导致围墙坍塌，白书林被坍塌围墙埋压受伤。事故发生后，西山煤电教育中心院内西北角学员公寓内工作人员听到呼救声，立即跑下楼，在公寓楼后通道内，发现废弃墙垛（长1.5米，高1.6米，原通往旁边家属楼侧门的垛墙，2009年废弃）倒塌，埋压一人。众人全力将被压人员救出，并拨打120急救电话。14时30分左右，120急救人员到达，现场采取急救措施后，转运至西山煤电职工总医院进一步抢救。15时10分左右，伤者经抢救无效宣告死亡。

**（二）事故当事人的基本情况**

死者：白书林，男，56岁，身份证号码：142223196411187937，山西省五台县金岗库乡南梁沟村一巷36号人，为社会闲散人员。

**（三）事故善后处理情况**

事故发生后，死者家属从医院将尸体拉回五台县，截止目前，死者白书林遗体已土葬，家属无异议，事故善后工作已结束。

**三、事故原因和事故性质**

（一）事故直接原因

白书林未经西山煤电教育中心许可，私自到北宿舍楼外捣取墙上铁架及墙内铁质预埋件，导致围墙坍塌埋压死亡。

（二）事故性质

死者白书林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49条，涉嫌盗窃公私财物，不属于安全生产事故。

**四、防范和整改措施**

1、加强学习培训。彻底转变观念，牢固树立“安全为天，生命至上”的理念。教育中心上下分层次开展学习讨论活动，讨论如何做好教育中心的安全工作，牢固树立大安全理念，夯实安全工作基础。

2、加大排查力度。理清岗位职责，建立健全安全管理责任体系。进一步完善各岗位安全责任制，每个岗位安全风险辨识管控、隐患排查治理的职责，制定安全风险管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标准，着力解决业务科室“只管业务，不管安全”的问题，健全安全管理责任体系。

3、强化措施，落实安全责任，建立健全安全考核奖罚制度。在明确岗位安全责任制、岗位工作标准的基础上，重点针对职能科室、业务科室的管理人员加大考核力度，对不按标准履行岗位职责、履职尽责不力的重处重罚，促进各级安全责任的落实。

4、强化安全培训，全面提高安全风险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从安全风险的重新全面辨识着手，场所环境、设施设备、管理行为中存在的安全风险，制定各项风险的管控措施、应急处置措施。分层级开展全面安全风险及应急处置培训，全面提高安全风险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应急管理局

                                      2020年11月1日